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100Z0665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

总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外经贸大厦 15 层 / 922-926 (100037) TEL:010-6600 1391 FAX:010-6600 1392 E-mail:bi@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关于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4]100Z0665号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盛化学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4月24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100Z0830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规定,联盛化学公司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联盛化学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本所审计联盛化学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联盛化学公司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联盛化学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联盛化学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 目的。

附件: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为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100Z0665	号
报告之签字盖童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纪玉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勇趁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时静

2024年 04月24日

附件: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 万元

狮利 <u>甲</u> 位:										平似: 刀刀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3年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不含 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_	_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附属企业								-		
								-		
小计	_	_	_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_	_	_	-	-	-	-	-		
总计	_	_	_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3年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不含 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附属企业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 属企业	浙江联盛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73.30		48.00	25.3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乐平市瑞盛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32.62		32.62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联盛化学(沧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40.00	430.00			2,070.00	资金资助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宁波高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亲属之 关联企业	应收账款		3.55		3.55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总计	_	_	_	1,640.00	539.47	-	84.17	2,095.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